

证券代码：300712

证券简称：永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103

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州博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宏投资”）、福州永福恒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诚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博宏投资、恒诚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的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展期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原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博宏投资	是	2,185,000	4.73	1.17	否	否	2023年11月16日	2024年11月15日	2025年11月14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融资
恒诚投资	是	7,070,000	19.98	3.77	否	否	2023年11月16日	2024年11月15日	2025年11月14日	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融资
恒诚投资	是	500,000	1.41	0.27	否	是	2024年2月6日	2025年2月5日	2025年11月14日	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补充质押

注：本次质押展期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 (%)	累计质押 股份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、标 记数量 (股)	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(%)	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(股)	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(%)
博宏投资	46,185,486	24.63	23,015,000	49.83	12.27	0	0	0	0
恒诚投资	35,378,453	18.86	14,460,000	40.87	7.71	0	0	0	0
福建省永 福博发投 资股份有 限公司	3,830,796	2.04	1,915,000	49.99	1.02	0	0	0	0
林一文	210,000	0.11	0	0	0	0	0	0	0
合计	85,604,735	45.64	39,390,000	46.01	21.00	0	0	0	0

注：上表中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博宏投资、恒诚投资、福建省永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一文先生控制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 85,604,73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5.64%。其中，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 39,39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00%，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46.01%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. 股东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并无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等情况。

2. 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

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进展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8日